

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落实《健康保险管理办法》有关问题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 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14/2021\\_2022\\_\\_E4\\_B8\\_AD\\_E5\\_9B\\_BD\\_E4\\_BF\\_9D\\_E9\\_c80\\_314058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4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4_BF_9D_E9_c80_314058.htm)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落实《健康保险管理办法》有关问题的批复(保监寿险〔2006〕1363号)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：你公司《关于落实 健康保险管理办法 有关情况的紧急报告》（国寿人险办发〔2006〕348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一、配合《健康保险管理办法》（保监会令2006年第8号）的施行，2006年9月13日保监会印发《关于 健康保险管理办法 实施中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06〕95号），结合健康保险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，为各保险公司落实《健康保险管理办法》预留了调整准备期，规定与《健康保险管理办法》不符的产品，自2007年1月1日起停止销售。你公司应严格执行有关管理规定，加快新产品开发，做好应对预案，保证平稳过渡。二、对已经承保的、附加在长期保险上的短期附加健康险产品，续保业务不视为新的销售行为，可以继续使用原条款续保。你公司要加强宣传和引导，确保客户自主选择，切实保护客户利益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